

证券代码：301110

证券简称：青木科技

公告编号：2025-039

青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青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6月1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会议于2025年6月23日15:00通过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吕斌先生召集并主持。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其中卢彬先生、刘旭晖先生、吴志伟先生、韩慧博先生、廖俊峰先生、王浩先生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青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公司章程》”）《青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”）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程序合法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拟变更注册地址并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公司自身经营活动实际情况以及未来发展规划的需要，董事会同意对公司注册地址进行变更，按照修订后的内容修订《公司章程》，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或其授权的相关人员办理后续《公司章程》工商备案登记等相关事宜。

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本次担保将有效提升控股子公司广州美魄的融资能力，有助于促进其业务发展、提高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。被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子公司，目前经营状况良好，公司能够对其经营活动实施有效管控，相关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，不会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（特别是中小股东）的合法权益。上述担保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，不会对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造成损害，亦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基于上述情况，董事会一致同意本次担保事项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控股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并由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公告》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一致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9 日（星期三）15:00 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青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24 日